

研究簡介

(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政策研究及倡議撰寫)

研究項目名稱	外展少女服務對象的飲酒模式研究
Research Item	沒有提供 (Chinese title only)
研究機構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Agenc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機構性質	非政府組織
研究主題	外展少女服務對象的飲酒模式
報告網址，若有	研究報告： http://www.hkcss.org.hk/uploadfileMgnt/0_201413114039.pdf 新聞稿： http://www.hkcss.org.hk/c/cont_detail.asp?type_id=9&content_id=502
研究資金	沒有提供
研究時間	問卷數據收集時間為 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 月
研究目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探討少女在不同場合的飲酒模式; 2. 研究少女如何建構在不同場合飲酒對她們的意義 3. 探討少女如何建構她們在不同場合參與飲酒活動的風險及她們採取的防護措施
研究方法	以問卷形式訪問 321 名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服務隊所接觸的 12 至 24 歲女性服務對象，她們需符合以下條件：不論是否在同一地方，曾經平均每星期飲酒最少一次，並持續地飲酒最少兩個月
對象	12 至 24 歲外展少女服務對象，不論是否在同一地方，她們曾經平均每星期飲酒最少一次，並持續地飲酒最少兩個月。
回應率	沒有提供
有效樣本	研究共有 321 個有效樣本
研究發現及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究結果顯示，幾乎所有受訪者 (99%) 早於 18 歲前首次飲酒。約四成表示首次飲酒的地方為私人空間或室外公共空間。他們到不同場所飲酒主要以聯誼為主。 2. 未成年開始持續地飲酒；年齡中位數為 14 歲。她們在私人空間、室外公共空間及酒吧以飲用啤酒為主，平均每次份量由 5.5 罐/支至 7 罐/支不等。 3. 兩成受訪者表示每次/經常到酒吧娛樂都會飲醉，而在酒吧工作的「拳手」(與客人猜拳的職員) 每次/經常飲醉的比例則更高，達到 26.9%，這可能與工作性質有關。 4. 受訪者較大機會在酒吧目睹，甚至參與一些不法事件，例如，目睹打架、與他人打架、與他人分享毒品、目睹他人被性騷擾或被性騷擾。而 71% 拳手表示曾被性騷擾。 5. 三分一受訪者曾經或現於酒吧工作 <p>研究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少女的自我保護意識 2. 檢討教育及產業政策，提供就業及上流機會 3. 加強巡查酒吧及管制酒精供應

研究限制	研究樣本是用方便抽樣法所得，整體代表性難以確定
關鍵詞	外展服務、少女、飲酒
Keywords	Outreach service, young ladies, drinking
備註	